

一個頭腦比較清楚的教宗

教宗巴斯卡二世（Paschal II，1099-1118）不出名，沒什麼成就，歷史學者多認為他是失敗者。可是他有過一個非常清楚的見解，是許多人缺少的。

先說中世紀的「任命之爭」（Investiture Controversy），此爭是爭神職人員由誰任命？用現今的話說，信友堂牧師是行政院內政部派的，還是會友或長執或教會本身產生的？恐怕大家立刻回應：那有這麼荒唐的問題？牧師當然由教會產生，干內政部什麼事？是的，那是因為我們已經習慣牧師沒有權力和勢力，請內政部來管、它還不想管。如果今天教會擁有台灣大部分的土地、掌控社會和文化許多資源，（慈濟、星雲都還沒這力量），那教會領袖（中世紀是主教）如何產生，就必定是政府非常關心、甚至想主導的事了。

西羅馬帝國第五世紀亡，而敗象早生。羅馬城和西羅馬帝國的教務庶務，包括國防、民生，都在群龍無首、兵馬恹恹下，落在羅馬主教身上。後來羅馬主教成了眾主教之首，而各地主教越來越成為「世界的鹽和光」，理論上是羅馬教廷任命眾主教，但實際上世俗權威伸手介入。由於大批財富和土地與主教或修道院院長之位緊密相連，故販賣教會職位成了世俗領袖的一個重要的收入來源。又因為主教有知識和管理能力，他們常是世俗政府的一部分。最後，皇帝勢力大時會任命教宗；教宗權大時，會任命皇帝。這裡面骯髒事不少，也有一些合理的原因，又有現實發展的必然結果。但總的說，祭司還是宜以聖殿工作為主，不要常出入宮廷。

德王亨利五世與教宗巴斯卡二世在長期衝突後，於 1111 年達成暫時的和解。根據協議，教會放棄自查理曼時代所擁有帝國和義大利王國的財產，和一系列特權；國王則放棄主教任命權。

歷史學家湯恩比指出，如果教會走這條路，教會會成為有巨大力量的屬靈帝國。(布萊恩·蒂爾尼，西歐中世紀史，Brian Tierney, *Western Europe in the Middle Ages, 300-1475*，北大出版社，2011，222 頁)。

湯恩比的看法是正確的，可惜掌握過世俗權力的教會不願意走這條路。多數主教要力挽狂潮，協議很快被廢棄。挽得了嗎？隨著不可逆轉的世俗化，羅馬教廷在以後的幾世紀直到今天，不能不逐漸退出世俗權力的舞台。這是福、不是禍。失去本來就不該有世俗的權力，如果能換得本來該渴慕的屬靈兵器：傳道、禱告、背十字架，是最正確的道路。

渴望踏入世俗權力舞台的華人教會，最好能從歷史中學功課。手無寸鐵的教宗若望保祿二世，憑著個人的宗教信仰，造成了蘇東劇變。有意栽花、花不開，無心插柳、柳成蔭啊！

‘貧窮而自由的教會，勝過富有而為奴的教會。’ 巴斯卡二世。